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

4.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投标人必须自行为其投标产品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的行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采购预算：17293176.00 元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岑溪市三堡镇雅煜、岑城镇罗塘、波塘镇关塘一罗址3个饰面用花岗岩采矿权出让前期工作服务采购项目	1项	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编制依据 1、政策文件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推进矿产资源管理改革有关事项的通知》（桂自然资规〔2020〕1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备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桂自然资规〔2020〕6号）《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 13908-2020）、《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 17766-2020）、《固体矿产报告编写规范》（DZ/T 0033-2020）、《饰面石材矿产地质勘查规范》（DZ/T

			0291-2015) 等规范。 2、预算编制依据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质勘查项目预算编制规定》 (桂财资环〔2021〕18 号附件 1)。 (二) 技术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矿山地质详查报告 (1) 勘查程度应该达到主矿种 (饰面用花岗岩) 的有关规定要求, 主矿种的控制资源量占比应达到 30%以上。 (2) 开采技术条件查明程度、矿石性能试验研究等应该满足开发利用设计要求。 (3) 资源储量估算要科学准确。 (4) 合理计算边坡压占, 设计利用的资源储量。 2、开发利用方案 (1) 矿山建设规模应符合矿产资源规划和产业 发展规划的要求, 在储量有保障、适合大规模开采的 矿区, 必须实施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的方针, 避免大 矿小开, 整矿零开 (2) 产品方案应做到综合利用 (3) 产品方案明确、产品质量技术参数要有依 据 (查明有益有害元素)。 (4) 开采区, 采场边坡要素、工业场地, 堆矿 场、废石 (排土) 场、矿山道路的设计合理, 体现节约 集约利用土地和保护耕地, 原则上不占或少占耕地, 特别是禁止占用基本农田。 (5) 采矿方案遵循 “安全、高效, 经济和充分 利用资源 “和尽量减轻对环境扰动的原则, 做到贫富 兼采、采剥并举、剥离先行。 (6) 采矿回采率, 综合利用率等技术指标应符 合有关要求。 (7) 提出绿色矿山建设主要任务及建设项目。 3、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 (1) 地质环境现状包括采矿占用破坏土地、采 矿固体废弃物排放、含水层破坏、地形地貌破坏、采
--	--	--	--

			矿引起的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等情况调查要真实、全面。 （2）评估范围的确定合理，评估范围应包括采矿权登记的矿区范围和采矿活动可能影响的范围；矿区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合理； （3）现状和预测评估合理、全面； （4）治理分区的划分合理。 （三）主要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岑溪市三堡镇雅煜勘查区：勘查区面积1.7960km²。主要工作内容：地形测量、地质测量、钻探、探槽、采样分析测试等地质工作手段，编制矿山地质详查报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方案或者三合一总体方案。 岑溪市岑城镇罗塘勘查区：勘查区面积2.3352km²。主要工作内容：地形测量、地质测量、钻探、探槽、采样分析测试等地质工作手段，编制矿山地质详查报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方案或者三合一总体方案。 岑溪市波塘镇关塘-罗址勘查区：勘查面积3.4317km²。主要工作内容：地形测量、地质测量、钻探、探槽、采样分析测试等地质工作手段，编制矿山地质详查报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方案或者三合一总体方案。 （四）项目设计深度要求 矿山地质详查报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方案或者三合一总体方案根据国家有关要求最新规范要求适时进行调整，能够满足招标人和项目审批主管部门的相关审查要求。 （五）后续技术服务要求 1、负责采矿权出让矿产资源报告的澄清。 2、投标人投标时必须承诺后续技术服务的响应和处置等具体服务条款。 （六）成果交付要求 1、交付内容
--	--	--	---

			矿山地质详查报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和土地复垦方案或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总体方案。 2、提交要求 ① 包括纸质文件 4 套、电子文档 1 套。 ② 本项目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未经许可，中标人不得擅自使用其中的内容。 （七）进度要求 1、中标人必须在通过采购人组织的专家评审，评审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按专家评审意见完成修订，并递交质量合格的服务成果给采购人。 2、在采购人发文批复同意本项目服务成果后的 5 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必须向采购人移交本项目服务成果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全套文件及其电子文档，其中电子文档必须符合“电子文档格式”的技术要求。 （八）人员配置要求 （1）项目必须配备 1 名项目负责，项目负责至少具备地质矿产或水工环高级职称。 （2）项目组其他技术人员不少 20 名，至少具备地质矿产、水工环、测绘工程、岩土工程、探矿工程、实验测试等与项目相关的专业技术职称。 （九）其它 1、中标人在编制研究过程中应对有关重要的研究结论、技术需求等及时并分阶段向采购人汇报。 2、保密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严格遵守保密制度，在项目开展过程中，对本项目所有信息以及接触到的数据予以保密。未经采购人的书面允许，不得以任何方式向第三方透露本项目任何内容，签订采购合同时须另外签订保密协议。 3、中标人有义务随时向采购人解释所有成果内容。
一、商务要求▲			

交付的时间和地点	1. 交付的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服务全部内容。 2. 交付的地点：广西岑溪市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1、签订采购合同后凭成交人提供的正式等额发票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总价的 50%用于开展勘察工作； 2、待中标人按要求完成项目野外勘察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审查后，凭中标人提供的正式等额发票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80%。 3、中标人提交项目全部服务成果文件并通过评审后，凭中标人提供的正式等额发票采购人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100%。
售后服务	服务响应时间：2 小时内电话响应，如需现场处理，6 小时内派员抵达采购人指定现场处理。
报价要求	报价必须包含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服务所有内容及相关其他相关服务的投入、附加培训、售后服务、税金、利润人工、印刷、评审、交通等费用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除签订的合同价款外，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
验收标准	由采购人根据国家、省（自治区）、行业及其他有关规范、文件（通知）、标准要求进行验收，并且通过相关部门组织的审查。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投标人的履约能力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相应地质勘查技术、设备、人员等方面的单位企业。	
（二）其他要求	
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编制项目技术方案（内容自拟，内容可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方案设计、管理规章制度、人员、物资配置方案）及提供相关商务分证明材料等。	